#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

来源：网络 作者：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2024-06-23

*第一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政协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 案 工 作 报 告（2024年1月 日在政协xxx第七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各位委员：我受政协xxx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2024年的提案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

**第一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

政协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提 案 工 作 报 告

（2024年1月 日在政协xxx第七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各位委员：

我受政协xxx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2024年的提案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4

年提案工作情况

县政协七届三次会议以来，委员共提出提案130件，经审查立案 124件，交由43个党政部门办理。截止2024年12月31日，124件提案中（县委11件、县政府114件），已经得到解决或已经着手解决的有104件，占提案立案数的84%，暂难解决的17件，占提案立案数的 16.3%；留作参考的3件，占提案立案数的0.02%。提案办复率98.7%，委员见面率85.5%，委员满意率90.3%。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围绕中心，把握大局，积极建言献策

2024年，委员们围绕促进我县工业、农业、旅游业等经济领域建言献策，提出了《关于搞好大清河两岸开发建设的建议》、《发展旅游业要更加注重“体验游”的创意和规化》、《关于进一步加大投入改善山区生产条件的建议》、《建议建设xxx旅游纪念品开发中心》、《关于进一步缓解中小企业融 资难问题的建议》、《关于发挥旅游优势，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的建议》、《金融部门要加大对乡镇民营企业的信贷扶持力度》等提案，得到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这些提案的落实，为我县工农业生产和旅游开发起到了一定的助力作用。私营经济继续稳定发展；物流项目启动加快，产业初具规模；矿产企业生产逐步规范；旅游景区景点建设提档升级。

二、突出重点，关注难点，精心为发展支招

城建和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一直是政协委员们关注的热点，每年提出的提案数量多，办理难度大。去年，有关这方面的提案多达49件，占提案立案数的39.5%。县政府办公室、县建设局、县交通局、公路局等办理单位想尽千方百计积极创造条件认真办理。贯中大道、滨河大道、滨湖大道等旅游观光道路，工程已经完工建设通车。城中村改造逐步推进，城市建设、城区环境容貌综合整治有了很大的提高，这些提案的办理落实，进一步完善了城市功能，优化了群众出行环境，提升了东平形象。

三、围绕民生，服务百姓，用心协调谋划

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广大政协委员的共同心愿。委员们围绕群众普遍关注的建设城市公厕、城内道路修缮、路灯的安设、交通安全设施的安装，整治幼儿园门前秩序、关注食品安全、规范网吧管理等问题提 出了许多好的提案。这些提案的办理落实，切切实实地为老百姓带来了安全、方便和实惠。特别是委员们从进一步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推进教育、文化事业发展、城市环境管理等方面入手，提出了《关于建立城乡一体化的医疗社区服务的建议》、《关于加强乡镇卫生院管理的建议》《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中小学师资队伍建设的建议》、《促进东平教育发展的几点想法》、《关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几点建议》、《关于净化网络舆论环境的建议》、《关于加强运河文化研究的提案》、《保护利用散落历史遗产》、《关于县城绿化的几点建议》、《做好城市环境卫生工程，提升东平形象》等提案。许多建议得到了县委县府采纳和落实，委员满意率达到100%，并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极大好评。

回顾总结2024年的政协提案工作，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及早谋划，硬化措施，是做好政协提案工作的前提

去年，我们围绕提高提案质量，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一是早部署。在县政协七届三次会议召开前一个月，我们就发文征集提案，引导委员早安排、早调研、早撰写。二是抓培训。通过一定的会议开展学习培训活动，帮助委员掌握提案知识，增强委员运用提案参政议政的责任意识。三是严审查。加强了提案的立案审查工作，分别由提案委会议、常委会议和主席会议层层把关，保证了提案审查的严肃性，提高了提案的整体质量。

二、加强沟通，强化督办，是做好政协提案工作的主要手段

一是着力抓好重点提案督办工作。2024年，我们对《关于搞好大清河两岸开发建设的建议》、《进一步强化中小学校长队伍的建设》、《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势在必行》等5件重点提案实行主席领衔督办，从而较好地促进了整个提案的办理工作。

二是认真开展面对面的协商工作。“主动走出去，热情请进来”，是我们对办理单位的一向要求。去年，不少承办单位认真落实面对面的协商工作，提办双方关系进一步得到了沟通和联系，出现了从“文来文往”到“人来人往”的新变化。县交通局、县建设局、县执法局和县房管局等部门在办理提案过程中，都主动邀请提案人及相关单位负责人进行专题座谈，让提案人与承办单位领导进行面对面交流，直到提办双方达成共识，再进行书面答复，提高了提案的办复满意率。

三是注重加大提案办理的落实力度。我们通过主席领衔督办重点提案，主席会议视察重点提案，提案委督办面上提案；召开座谈会、上门走访、组织视察；专题督办、现场督办、跟踪督办等方式，抓住重点，以点带面，有效地推动了提案的办理落实。

三、盯紧靠上，狠抓落实，是做好政协提案工作的有力 保障

对过去委员已经提出过的提案，但因各种原因承办单位未及时落实好的提案，我们鼓励委员再提，要求承办单位再办。对《银山街清理美化未落实的提案》、《关于县城设立公共厕所的建议》深受居民关注，曾被列为2024年重点提案，当年没有得到很好的落实。2024年，我们继续抓住不放。目前，两件提案都得较好落实委员非常满意。在对办理工作不认真不负责的单位进行督办时，如果上门不办，就组织委员进行视察督办；还不办，就列为政协委员不满意单位和提案办理工作“最差”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去年，县委、县政府组织的单位行风评选工作中，政协委员在投票时，在一定程度上参考了提案办理工作情况。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提案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提案质量不高；二是个别单位认识不深，对委员提案敷衍应付，漠不关心；三是提案工作的宣传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这些问题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201

1年提案工作安排

2024年，是十二五的开局年，也是县政协工作继承发展、开拓创新关键一年，做好今年的政协提案工作，尤为重要。为此，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践行科学发展观，开拓进取，全面提高提案工作质量，努力开创提案工作新局面。各承办单位要以高度负责的精神积极回应政协委员的心声，认真办理和答复政协委员提案，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努力实现提案办复率100%，委员见面率100%，委员满意率100%的目标。

一、统一思想，不断增强提案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

提案工作是政协一项具有全局性意义的工作。全体政协委员和参加单位要深刻认识，主动作为，披肝沥胆，敢于“亮剑”，力谏诤言，善谋良策，始终坚持政协提案关注民生、促进发展、营造和谐的工作理念，不断增强做好提案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对政协提案要带着感情办，增强责任办，创造条件办，落实专门班子办，履职尽责，竭尽全力，负重奋进，争创一流，努力推进提案办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二、求真务实，努力提高提案工作水平

做好政协提案工作，必须树立质量意识，提高办案质量，是关键。一要围绕中心，科学选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专门委员会要立足全局，着眼长远，精心选题，深入调研，至少提出1份合规范、份量重、影响大的高质量集体提案。二要规范运作，从严立案。在审查中应做到“四看”，即：一看反映的是否是要事；二看事实是否真实；三看建议是否具体；四看拟文是否规范。对不符合要求的提案不予立案。三要以 质取胜，多出精品。本着“不看提案多和少，只看质量好不好”的原则，指导委员注重收集身边的提案线索，努力撰写出较高质量的提案。

三、规范运作，不断提高提案办理实效

政协提案工作，有其很强的规律性，必须严格程序，规范操作，确保政协提案工作健康有序进行。一要继续落实岗位责任制，增强提案办理工作的自觉性。加强对部门的督查，促进承办单位认识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工作到位。把落脚点放在“一把手”负责制、分管领导负责制和承办人首问责任制三个制度的落实上。二要继续推行领导领办、督办重点提案制度。以点带面，促进办理工作。三要继续发挥提案委的职能作用，健全督办工作机制。提案委要成为提案者与承办单位沟通感情的桥梁和纽带，使承办单位与提案者“心通、情通”；不断深化督办工作，努力倡导求真务实的办理作风，使提案办理真正从“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

四、强化宣传，着力扩大提案社会影响

要通过广泛、深入、全方位的宣传，提高社会各界对政协提案工作的认知度。特别是要利用好新闻媒体和政协网站，宣传优秀提案办理落实情况，宣传承办单位办理提案认真负责的工作作风，宣传提案落实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使全社会更全面地认识提案工作，促进提案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

同志们，做好2024年的政协提案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为此，我们要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县里的战略部署，不断适应新形势、探索新思路、创造新经验，使提案办理工作年年有进步，年年有亮点，使政协提案工作在全县经济社会更好更快的发展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为构建富裕、生态、和谐东平做出新的贡献!

**第二篇：政协委员在专题协商会发言材料**

练晓锋：

熔炼特色、提升品质，打造‚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

城市品味是一个城市文化、教育、经济、政治、历史、地理、生态、传统及市民的文明程度、思维方式、行为习惯和共同社会心理的总和。城市品味代表着一个城市的价值和地位，显示着这个城市的发展水平。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随着城市化发展战略的实施，人们对城市的认识不断提高，城市品味、城市特色、城市形象等日益受到人们的广泛关注。2024年，县委、县政府审时度势提出了‚坚定不移地实施‘小县大城’核心战略，明确‘产业升级、城市提升、城乡统筹’三大战略任务，努力打造‘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和‘童话乡村’‛的战略目标。这给我们的城市建设提出更高的要求，我认为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开展工作：

一、注重规划 塑造城市独特形象

城市特质是一座城市的灵魂和品格。一提到音乐之都,人们马上会想到维也纳;一提到时装之都,首先想到巴黎;一提到电影之都,立刻想到洛杉矶;一提到山水之都,相信很多人会想起桂林。云和是一个山水城市，要塑造独特的城市形象，关键是城市‚特质‛具有唯一性、独特性和不可复制性，并以其作为核心理念做好整体规划设计，在建设中不断使之得到展现。云和是中国最大的木制玩具生产基地，如果说‚中国木制玩具城‛体现的是我们的产业形象的话，那么‚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塑造的则是一个集生活、旅游和休闲于一体的完整城市形象。如何塑造城市的独特形象，关键是做好以下几点：

一是构筑城乡整体童话风格。在城乡规划设计中凸显‚依托山水，点睛童话‛的理念，邀请一些文化名人，提前介入，全程参与，借鉴和引入经典童话元素，深度挖掘云和童话元素，结合各区域的特色，将童话元素落实到具体的点上，使童话元素成为云和‚山水家园”这幅画卷的点睛之笔。

二是增加城市小品中的童话元素。利用县城的公园、小区中的绿 1

地，公路沿线，高速入口营造童话意境。以各厂家最有意义的或销量最好的产品为原型在各点进行展示，可增加其他造型以合成一个童话情境，使城乡处处有童话。比如利用浙江云河教玩具有限公司的产品，在城乡绿地摆设成拔萝卜、三只小猪等童话意境，这既不需要另行设计，也体现了童话元素。

三是建设木玩历史展示长廊。依托江滨绿廊，将各时期富有纪念意义的产品或历史事件以木玩的形式依次展示，相当于一个立体而形象的木玩博物馆，又是各阶段重要事件的历史截图汇总，让抽象文化以物质形态展现出来，使行人在游走之间了解木玩发展史，游客可以获得直观认识，云和本地人则可以增加自豪感和凝聚力。

四是建设木玩企业展示长廊和本土文化展示长廊。在县城合适位臵修建文化城墙，（如象山路）展示云和百家企业形象或云和建县500年历史的文化。通过规划建设，真正实现‚城中有景，景中有城‛，百姓‚不出城廓而获山水之怡，身居闹市而有林泉之致‛。

二、以‚六城联创‛为抓手，提升县域形象品牌

‚六城联创‛工作是加快建设生态文明的需要，也是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的需要。我县自2024年以来，先后被评为浙江省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县、国家卫生县城、浙江省文明县城和浙江省示范文明县城。随着每一项的创建成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容市貌都得到改善和提高；群众精神文化、市民素质也得到质的提升。可见实施‚六城联创‛的时机已经成熟。而要做好联创工作以提升云和县域形象品牌，我认为要抓好以下几方面：

一是造氛围，激发创建热情。创建活动的生命力就是群众性。它诞生于群众的热烈需求之中，兴旺于群众的积极参与之下。如果将其贵族化、文牍化、复杂化，无疑是断送它的活力甚至生命。因此，这就要求在宣传、发动、引导的过程中，不能只将宣传的重点局限在几个主体单位特定的宣传区域，而是要将活动的宣传重点放在全民动员上。要将全民参与作为活动开展的根基，联合社会各界的聪明才智，设计群众性创建活动载体，点燃各阶层群众的参与热情。在开展活动 2

时，要把群众的呼声作为第一信号，把群众的需要作为第一选择，把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臵，把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

二是抓‚联动‛，形成创建合力。创建工作是一项极其复杂、系统、长期的综合性工程，不能单打独斗、‚各唱各的调、各自搞一套‛，要相互协调，合力推动。在思想上，我们要做好‚联想‛，加强对创建体系研究和分析，既要分析单块的指标，又要把‚六城‛指标通盘分析，找出联系点，确定结合点；在行动上要强调‚联动‛，要加强对主体单位的创建工作的检查、指导，及时纠正各主体在创建工作中只注重完成指标、数据的片面创建行为，要合理分配项目资源，统筹安排项目建设，避免重复建设和无序建设；在检查指导上要‚联督‛，通盘考虑、统筹安排各主体单位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的督导，既加大了力度，又减少重复检查、督导带来的人力、财力浪费。

三是强创新，凸显创建魅力。‚六城‛联创是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和‚山水童话乡村‛的品牌打造，最终目的不是为了达标拿到牌子，而是通过一系列深入、广泛、扎实的创建活动，充分展现城市特色、提升城市品位；也就是说，‚六城联创‛不仅仅是就创建而创建，更是在围绕目标创建的同时围绕目的的创建。因此，在创建过程中，要充分发挥云和湖、云和梯田等山水资源优势，做美‚绿水‛文章，做足‚青山‛文章，推出一批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的创建载体，形成一批有影响、有亮点的创建品牌。通过创建，努力彰显生态魅力，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处，在提升城市品位上取得新进展。

三、深挖内涵，提升城市文化品味

景色是城市的形象，经济是城市的体魄，文化则是城市的灵魂。看一个城市是否具有吸引力，是否具有竞争力，很重要的一点是看它的文化资源、文化氛围、文化发展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城市是以文化论输赢。

一是充分挖掘本土文化。结合旅游开发和城市品位建设，加强县域传统文化、民风民俗的挖掘、保护和开发。对挖掘出来的本土文化 3

进行系统归集，并聘请文化方面的专家或知名人士，对云和本土文化与旅游产业结合进行把脉、包装、开发、打造，提炼出云和的主导文化产品，不断服务旅游产业的发展。

二是繁荣群众文化，营造和谐氛围。要以营造和谐氛围、展示群众积极健康的精神风貌为目的，不断推进群众文化繁荣发展。结合城乡文化发展的不同特点，采取不同的方法，引导和鼓励乡镇深入挖掘群文资源，积极探索群众喜闻乐见、勇于参与的活动载体，形成‚一乡（镇）一品‛的文化特色。在城区，以规范管理特色广场文化——排舞为主抓，对活动点、人数、负责人等基础情况进行调查摸底，并在经费补助、活动要求及今后发展等方面制定规定，促进广场文化有序发展，基础文化工作扎实稳妥。在农村，采取‚送下去，请上来‛的方式，进一步完善‚民间民俗艺术活动月‛的内容和形式，弘扬特色文化，指导各乡镇对各自的特色文化不断提炼、升华，形成自己的区域品牌，并在县城以广场为载体进行展示，扩大文化的影响力。

三是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产业。没有发达的文化产业，就不会有繁荣的文化。要让我们的城市充满童话意境，成为名副其实的‚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还得从我们的木玩童话文化着手。通过与高等院校、研究所的沟通交流，通过与国内外的童话作家联系交流，通过举办各类童话创作赛、童话研讨会、童话休闲旅游节等活动，提升云和的童话本源；结合云和的实际，力争在五年的时间内，推出一批独具的童话故事，创造几个经典的童话人物，生产研发系列童话衍生产品，从而在本质上延展玩具的创意内核。

四、培植文明 提升城市软实力

城市与城市的竞争，归根到底比拼的还是文化的竞争、文明的竞争，唯有高度的城市文明，才是城市发展永恒的动力。从一定意义上说，城市文明就是一个城市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而城市文明的培植，既需要理论教育，又需要一系列的文明创建活动。

一是强化理论教育，服务‚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建设。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积极倡导调研之风，组织县兼职宣讲团和其他有 4

一定功底的社科研究者，组织本县社科研究者研讨有关课题，加强小县大城理论、文化挖掘整理、规划理念设计等方面的研究,为县委县政府的决策提供参考。充分发挥基层党校、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作用，在授课计划中增加文化和旅游专题，针对我县的实际情况，加强在童话文化建设、旅游规划开发、‚小县大城‛理论的培训，切实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能力，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有力保障。组织政工师和各基层宣讲团深入机关单位、乡镇、社区、学校、企业开展宣讲，把县里的发展规划、中心工作作为宣讲主要内容，把打造‚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的美好愿景和将来成为旅游建设者和参与者的可能性结合起来，提高群众的思想觉悟，激发他们的参与热情，主动参与‚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建设，自觉争做文明云和人、保护我们宝贵的生态资源和人文资源，为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是创建文明城市，构建和谐云和。新闻媒体多角度、高密度地宣传以文明城市创建为统揽的六城联创工作，形成报纸天天有文章、电视天天有图像、广播天天有声音、网络天天有信息的强大宣传声势；始终坚持‚攻难点、克弱点、增亮点、显特点‛的创建工作思路，对深化推进工作进行全面的研究和部署，围绕重点难点问题，加大督促力度，着力在克服薄弱环节上下功夫，在治理重点难点问题上求突破，使一些薄弱环节和存在的问题得到整改，促进经常性基础性工作的落实，使市民群众的居住生活环境的新的改善，有效提升文明创建整体水平；完善文明县城创建工作长效机制，开展示范文明街点创建活动，充分发挥文明典型的示范辐射作用，积极培育文明创建的品牌亮点，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四、增强外宣 打响城市品牌

城市品牌宣传是一个城市发展的助推器，是为提升城市价值和城市竞争力服务的。因此，我们在注重规划、深挖内涵和培植文明的基础上，更要重视对外宣传的作用，将我们精心打造的‚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向外推荐，不断提高其美誉度和知名度。

一是全力推荐云和城市品牌。通过组织举办第四届‚木制玩具文化节‛、‚第五届云和梯田开犁节‛、‚童话云和‛全国摄影大赛等主题文化节庆活动，集中开展城市外宣，充分展示云和城市的文化内涵和山水风光，突出云和在全省甚至全国旅游景区中的独特优势，提升云和城市的整体品牌，将云和梯田打造成‚浙江人自己的梯田，上海人家门口的梯田，离北京最近的梯田‛，将云和湖创建为‚中国垂钓基地‛；继续加强与央视少儿频道等权威媒体的深度合作，策划在地方卫视播出家庭间的玩具比拼，继‚玩转科学，快乐比拼‛节目之后，再掀寻访木制益智玩具的热潮；加强与国内创意组织、幼教机构、新闻媒体等的合作和交流，组织开展文学创作、摄影采风、影视拍摄、主题报道、论坛研讨等活动，开辟外宣网站、网上景区、主题博客等网络空间，做好‚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文化旅游品牌的氛围营造和对外营销。

二是着力提升云和旅游影响力。利用‚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积极加强与各大媒体的联系，互相交流信息。与中央电视台、浙江卫视、浙江日报、中国旅游报、浙江在线等进行合作，全方位、多角度地宣传我县旅游产品、旅游资源和旅游活动；在云和电视台、《今日云和》、云和新闻网、云和政府网等媒体开辟旅游专栏，对旅游工作的动态、旅游产业的发展进行深入报道，增强市民的外宣旅游意识，营造良好的外宣旅游氛围；加强云和旅游网的建设和管理，实现与全国知名综合网站、精品旅游网站的链接，强化旅游信息的宣传促销功能。

刘光洪 : 怎样提升城市品位，从以下几个方面阐述：

1、怎样解决停车难问题；

2、管网、管线开挖管理问题；

3、公厕布局问题；

4、乱搭乱建问题；

5、体制的完善问题

韩慧琴：“塑造文化特色提升城市口味”

林伟军 9:43:20:

参加县政协关于城市提升专题协商讨论会的议题：

抓统筹、抓特色、抓提升，合力推进云和城市建设步伐更快面貌更新

孙建：

做好“三溪”文章

抓好城市水利建设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委员：

首先说明一点何为‚三溪‛，云和盆地穿城而过的三条河流，即浮云溪、安溪和黄溪。

水是一个城市的血液，一个城市有水才有灵气，有水才有绿意，有水才有生机。做好城市水利建设，保障城市防洪安全、供水安全、水生态环境安全，实现人水和谐，才能有效促进城市快速、健康、协调发展。我们要紧紧围绕‚山水家园、童话世界‛的城市定位，切实加快了浮云溪、安溪和黄溪为重点的城市水利建设步伐，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一）实施‚三溪‛河道综合治理，提高城市防洪排涝能力。近年来，我们要紧紧围绕‚山水家园、童话世界‛的城市定位和‚水清、流畅、岸绿、景美‛的目标，全面树立治水与治景治貌相结合、水利建设与城市环境建设相结合的现代水利理念，积极打造安溪流域生态工程，浮云溪流域形象工程和黄溪流域景观工程。

（二）改善城市水环境面貌。为了恢复和改善城市水生态系统，营造良好的水环境，我们在城市河道治理工作中，切实加强河道保洁工作，大力实施‚以鱼养水、以鱼洁水‛工程，在黄溪、安溪和浮云溪投放瓯江彩鲤、唇滑鱼等观光鱼苗。积极开展河道疏浚保洁工作，每年投入一定资金对黄溪、安溪、浮云溪等流域 7

14公里河道进行合理疏浚清淤保洁，逐步消除县城内河部分河段发黑发臭的现象，还一江清水于民。

今年根据中央1号文件，为更好服务于‚山水家园、童话世界‛和‚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的城市定位，我们对黄溪、安溪和浮云溪进行了总体规划，充分利用凤凰山、狮山等外围山体和浮云溪、安溪以及黄溪等河流形成山水格局，将城市建设融于其中，以自然要素与人文要素结合的方式将本次城市设计定义为：‚一轴两翼‛的城市滨水区景观结构。

（1）一轴：即浮云溪滨水景观轴

浮云溪中心城区段为东西走向，作为引领城区三大片区的一条溪流，是云和县城重要的滨水景观轴线，也是形成云和山水生态格局的重要因素，加上规划中的行政中心位于安溪的中段，中段的滨水区域将以规划的行政中心以及外围公建并与南山公园共同构筑城市核心景观区，而浮云溪的上游与下游与中心城区边缘交界处则以城市名片的方式将云和风情进行展示，体现城市的现在与过去、自然与人文的景观精华，将热烈的畲乡风情融入环境，创造富有地域特色的滨水空间景观，形成横向的城市景观主轴线。

（2）两翼：防洪体系规划、生态景观风貌规划

中心城区的发展态势犹如即将腾飞的凤凰一般，以浮云溪为主线，北面的黄溪与南面的安溪作为两个舞动的翅膀将云和带向更美好的未来。

两翼的另一层重要含义在于城市滨水区的改造需要将两个因素作为首要考虑，一是生态安全格局的考虑，即防洪体系的规划，城市防洪体系是保障人民生产、生活安全的基础；二是生态景观风貌的规划，包括周边绿地与城区现有（凤凰山、狮山、南 8

山）三大公园的联接与提升，因地制宜地将滨水区分为各种类型的生态绿地空间；通过这两大重点的塑造，才能带动云和更好更快的飞出丽水，走向世界。

（3）三溪：

a、浮云溪

作为云和的母亲河，浮云溪见证着云和人民与自然抗争，建设美好家园的历程，是山水格局的创造者，是城市的主心骨，本次规划将该区域设定为水色，希望利用本次河道生态景观建设的机会将浮云溪与历史、文化特色和人文资源相结合，在入城口与出城口段设立表现云和特质的标志性雕塑，并在两个出入城口之间以连续、交织的道路广场连接各处的空间视觉走廊，强化区域空间景观特征的表现力，营造特色滨水空间。

b、安溪

在‚山水家园、童话世界‛理念指导下，为突出云和生态和木制玩具工业特色，特别在安溪段将木色作为规划的主旋律，结合滨水休闲、水上观光娱乐产品和旅游购物及体验，将该区域作为城市中心一处地标性的滨水生态绿地进行设计，使其与北面的南山公园、规划中行政中心联成一个有机的整体，肩负着城市风貌的展示功能,创造独具特色的木制玩具工业景观分区。

c、黄溪

对于处于旧城区的黄溪水系的河道生态景观建设，我们采取的角度是以城市发展的角度，将精神成就和物质成就在此处做一个表现，将历史融入环境整治，形成具有历史感的生态水系；并且紧扣总体规划的方向，尽量增加居民活动的场所，并将绿地延伸至河道中，形成绿水相依的动人场景，形成更多弹性空间，通过植被和周边人行交通的梳理为云和的城市化进程注入新气象。

桥梁改造：这一段落中有十余座大小桥梁横跨于上，虽有部分新建设桥梁，但总体说来并没有很好的体现云和本地特色。规划根据城市道路布局，对连通主干道的车行桥主要进行立面改造，而其余人行桥则根据需要选择性保留，通过取消局部过于密集的桥梁排布、利用平桥、拱桥等桥梁形式的变化，梳理城市面貌。桥梁的设计风格主要以提取自云和当地文化元素，体现本地特色为主，将实用和艺术融为一体，同时利用藤蔓类植物美化河道上的桥梁建筑，使其生意盎然而不乏艺术感。

蓝友梅：

为城市建设容入文化元素，提升城市品位

张宇明：城市管理

叶晓彬 10:31:53:

我的题目：加强社区建设，打造中国童话休闲旅游城亮丽窗口

黄育盛：

提升进城农民整体素质的思考

近年来，我县大力实施“小县大城”战略，县城规模成倍地扩大。大批本县农民转移进城，周边县市的大量农民来云购房或就业，使原有的4.5万人口成倍地增加，新增的4万多人口成为了县城的重要组成部门。相对于原有市民而言，由于进城农民的思想和文化素质有较大的差异，因此也带来了普遍性的社会问题，应当引起全社会的高度重视。

思想和文化素质的差异，直接影响了县城文明程度的表象。大量的社区绿化带被开垦成了农民的菜园；许多绿化苗木加上网罩后，即成了农民的鸡舍；许多街道成了农犬的乐园；超大规模的殡葬队伍招摇过市；半夜里炮声震天，胜过美军轰炸巴格达的夜晚；大量的路灯、护栏、绿化树等公共实施无端遭到毁坏。等等不文明现象不胜枚举。

从以上现象分析，有不良作为的进城农民主要有以下几类人群：

一是纯朴型农民。他们世代生活在乡村，以土地为伴，以家禽为友，他们离不开耕作的土地，想念鸡犬相闻老家。他们进城后，要在绿化带里种菜、养鸡，这是他们的惯性所致，并非故意而为。

二是道德教育缺失型。主要集中在年轻一代的农民群体。他们受自由化思潮和整体社会不良道德的影响，在学校未接受良好的道德教育，缺乏基本个人修养。他们的行为往往不考虑对周围其它人群的影响，品行较为自私，如半夜放火炮、放养家犬等。

三是犯罪倾向型。主要集中在外来民工、不良社会少年和在少数校学生人群。他们因受利益平衡、基础教育缺失、不良家庭等因素的影响，品行极端自私，对社会存在叛逆心理，有犯罪倾向。他们不顺心的时候，就对着路灯、护栏、绿化苗木等出气，他们的破坏力极强，对社会的危害性也极 11

大。

提升4万多进城农民的整体素质，如果光靠课堂教育，显然是不现实的，效果也是不明显的，应当多管齐下，因各类人群而异，潜移默化地影响他们，寓教于乐。建议应当从以下四个方面抓起：

一、大规模繁荣社区健康的文化体育活动。现阶段，由于社区文化体育活动的欠缺，许多市民沉溺于麻将牌桌上，沿街而行，往往听到一片的麻将哗啦声。首先应当将社区的文艺演出活动作为日常工作职能来抓，有条件的社区，可以做到月月一台戏。要区别于商业演出，要让更多的群众参与其中，特别要让年轻一代的进城农民参与。因为文化排演的成本较高，政府文化部门要同时建立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第二，每个社区应当建立群众体育的辅导制度，因势利导，让更多的群众开展健康体育运动。第三，要充分发挥现有“市民学校”的功能，研究新型的培训方法和模式，让进城农民在娱乐中受到良好的素质教育。

二、勾通城区耕地租赁渠道。原有城区的农民，已脱离了真实意义的农民，他们日常生活已经不需要耕地。城区、城效村有大量的闲置耕地，而进城农民因为人脉关系不一定畅通，找到自己合适的耕地亲非易事。因此，在各个社区构建一个耕地租赁平台，互通有无，让进城农民有地可耕，有 12

地可圈养育家禽。而政府方面，应当毋需太多的成本投入。

三、努力扩大低端就业面。从目前事个劳动力市场来看，适合进城农民就业的低技术、低要求岗位并不多。虽然有部分农民先富了，成了小老板，但大多数农民依然停留在靠打工吃饭的阶段，低技术、低要求岗位成了他们的期盼所在。如果农民吃饭问题未解决，那么，也就根本无从谈起素质高低的问题了。因此，各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应当非常强调社会责任问题，向社会提供更多的低端岗位。另一方面，在年轻一代的进城农民当中，大范围地存在“眼高手低”的人群，他们找不到工作，然而又不愿意从事低端的劳动。因此，政府和媒体应当大量宣传“劳动最光荣、就业不分贵贱”的思想，创造一个就业光荣的良好社会氛围。

四、加大治安巡查力度。公安、城管等部门应当在城区加大治安巡查力度，使用电子监察等先进手段，及时查处违法现象，重点打击破坏公共实施的行为。并及时纠正一些不文明行为。

**第三篇：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专题民主协商会讲话稿**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专题民主协商会讲话

稿

各位委员，同志们：

县政协此次召开的贯彻环保法、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专题民主协商会议，为我县不断优化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可持续发展再次增添助力。会议期间，各位政协委员直抒胸臆，畅所欲言，为加快优化人居生存环境，加快经济又好又快发展集思广义，建言献策，这既是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的充分履行与发挥，也是对县政府工作的最大帮助和支持。各位委员站在促进地区永续发展、关乎全县群众民生福祉的高度，深入调研，建计出力，问题定位准确，分析深入具体，建议切实可行，会后，我们要把大家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加以整理，认真研究，形成一套系统的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认真落实解决。同时，我们真诚的希望各位政协委员继续关心、支持县政府工作，向我们提出更多、更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我们也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民主决策机制，充实政治协商与民主监督内容，拓宽政协参政议政渠道，努力为政协履行职能创造良好的环境。下面，围绕本次会议主题，就如何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讲三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党的十八大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十分突出的地位,形成了五位一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布局,充分体现了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基本要求,为此，全面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意义重大。

多年来，县委、县政府始终坚持建设生态大县的发展战略，并通过实施“青山保护工程”、“碧水工程”、“蓝天工程”，开展综合环境卫生整治等一系列有效举措，全县生态环境质量逐年改善，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生态环境意识明显提高。农业、林业、畜牧业、旅游业开始走上效益型发展轨道，成功的经验充分证明只有改善生态环境，才能保障县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为此我们要充分认识保护生态环境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但是，也要清醒的认识到，当前伴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快速推进，生态建设和环保节能减排的任务和形势仍然十分严峻，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各别地区盗伐林木、私挖大苗、开荒种地等现象仍未杜绝，导致水土流失现象加剧。二是水环境质量，受农业面源污染影响、生活污水、市政设施不健全等因素制约，造成了我县水环境质量不够稳定；三是空气环境质量，由于建筑拆迁、机动车辆巨增、镇内燃煤锅炉、春秋焚烧秸秆等造成了空气环境质量不容乐观；因此，全县各级各部门必须对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长期性保持清醒的头脑，必须要进一步增强保护生态环境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高度重视、认识到位，加大节能减排和重点区域环境治理力度，加快生态设施和生态文明建设步伐，让人民群众喝上干净的水、呼吸上新鲜的空气、吃上放心的食物、在良好的环境中生产生活。

二、突出重点，破解难题

（一）大力推进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要加大退耕还林、植树造林和城市绿化力度，继续增加绿地、树木覆盖率，从严治理破坏森林资源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努力使环境敏感区生态环境切实得到保护。

（二）加大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力度。要积极对上争取，通过修建拦河闸、蓄沙池、设置拦污网、进行生物防护，开展水源地多条干流治理工程。通过加强管理、完善设施、动员群众、舆论引导等措施，坚决杜绝垃圾入河的现象。要及时清运河道两侧垃圾，及时拆除两岸违章建筑，打造高档次的景观河道。

（三）切实加大空气污染防治力度。城建、综合执法局要进一步健全扬尘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机制，突出抓好拆迁、绿化、市政、建筑施工、物料储运等环节的扬尘防治措施的落实，最大限度的把扬尘污染降下来。要抓住棚户区改造和热源厂建设扩能等有利时机，优先利用集中供热和天然气等新型能源解决群众取暖需求。要继续深入开展小燃煤锅炉、小烟囱等低空排烟设施的拆除取缔工作，减少低空污染。切实抓好春秋两季秸秆禁烧工作，积极推行秸秆综合利用，落实管理责任，切实保障群众身体健康。

（四）全面抓好镇村环境卫生整治。要以加快农村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为重点，深入推行城乡一体化生活垃圾处理模式，积极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大生态示范创建力度。

三、加强领导，狠抓落实

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各乡镇、相关部门要落实责任，加强监管，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生态环保长效机制。

（一）明确责任。新颁布的《环境保护法》明确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对本地区环境质量负总责。要严格环境保护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对造成生态环境恶化、环保监管不力等原因造成各类污染的，要严肃追究有关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对各种造成生态环境恶化的行为，坚持“谁破坏、谁恢复，谁污染、谁治理，谁违法、谁担责”原则，确保生态环境整体改善与提升。

（二）强化监管。县林业、农发、环保、动监及各乡镇要立足全局，统筹安排，不断加大监管工作力度。要严格执法，坚持现场巡查与联网监控相结合、定期检查与突击抽查相结合，扩大监控覆盖面，提高现场执法的快速反应能力；要对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实行“零容忍”，坚决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三）密切合作。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县环保局要不断提高监测能力和执法水平，相关部门要主动作为，靠前站位，强化责任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各乡镇、各部门必须认真做好辖区内和职责范围内的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形成齐抓共管、共创生态文明的良好局面。

（四）加强宣传。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离不开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参与。要广泛宣传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的重要意义，大力宣传中央、省和市环境保护的大政方针，努力营造“人人参与环保、共建生态文明”的浓厚氛围。要着力提升全民文明素质，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倡导绿色消费、健康出行、低碳生活，节约能源资源，更好地凝聚各方面力量，更好地把环保事业和生态保护工作做好。

同志们，推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任务十分艰巨。让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讲话精神，开拓进取，真抓实干，努力开创全县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工作新局面，为将清原打造成为美丽、幸福清原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谢谢大家！

**第四篇：2024政协城市建设协商会讲话**

2024政协城市建设协商会讲话

这次专题协商有三个特点：一是选题好，顺应市民期盼。城市是广大市民生活的载体，城市发展层次与市民生活品质息息相关。当前，X的城市建设正处于新的拐点，如何抢抓宁镇扬一体化战略机遇，立足承办世园的重要节点，在老城改造、新城建设上有新作为、大突破，更好满足市民对城市品质的新期盼，是我们必须面对和破解的重大课题。市政协围绕这一课题建言献策，选题好、站位高、很有价值，体现了强烈的民本情怀。

二是建言实，彰显政协智慧。

三个调研组提出了很好的建议。其中，第一调研组围绕精品城建，提出要强化精品意识、坚持规划引领、打造精品工程、弘扬工匠精神、发动社会参与；第二调研组围绕滨江城建，提出要突出江城互动、整体谋划、跨江发展、序时推进、协同配合；第三调研组围绕文化城建，提出要让目标“树起来”、规划“强起来”、品牌“立起来”、名片“亮起来”、记忆“活起来”，等等。这些建议精准实在，具有针对性、操作性，体现了政协人文荟萃、智力密集的独特优势。

三是调研深，契合城市发展。

市政协围绕城市规划设计、工程建设、基础设施、文化品牌等方面开展了广泛调研，还专门赴浙江、安徽等地进行了考察学习。刚才的发言，既有从大处着眼，提出精品城建、滨江城建、文化城建的理念，又从细微处思索，指出城市亮化美化绿化、立面店面、城市“蜘蛛网”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深入细致，据实直言，都说到了点子上、讲到了关键处，体现了政协积极参政议政的职责担当。

城市建设是一项长期、复杂而艰巨的系统工程。近年来，我市以项目化、工程化手段谋划和推进城市建设，老城区棚改征拆、危房解危、老旧小区整治等积极推进，新城区公共设施、商业地产、中高端住宅等加快布局，城市形象逐渐提升，城市功能不断完善。但我们也认识到，城市面貌对比先进地区，城市品质对照市民期盼，还有较大的差距和不足，“滨江不见江、古城不见古、城市不见市”的问题还较为突出。刚才，委员们鲜明指出了城市建设的突出问题，也提出了务实管用的对策建议。

今天，政府相关部门的负责同志也列席了会议，大家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这次发言内容，逐条对照梳理，逐项推进落实，尽快把合理化的意见建议，转化为打造精致宜居城市的工作思路和实际行动。下面，我在大家发言基础上，就城市建设谈四点想法：

01立规矩，管控城市风貌。一要注重体系完整。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按照规定履行程序、尽快出台，指导和规范我市城市建设。进一步完善提升控制性详细规划，加快编制海绵城市、消防设施等专项规划，精心做好重要地段、门户空间等区域城市设计工作，形成系统完整的城市规划体系。

二要注重规划落地。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规划落实。市规委会要发挥作用，加强对规划执行的检查，每年定期进行城市体检评估。要把规划晒在阳光下，让社会监督规划实施，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合力。

三要注重整体风格。强化城市色彩基调、建筑风貌管控，加强中轴线、城市天际线、建筑高度的管理，重要建筑、重点街区设计方案要严格把关、科学论证。要把城市亮化、美化、绿化作为系统工程来抓，与周边环境融为一体、相互映衬。

02疏脉络，畅通城市空间。城市发展空间是有限的，如何充分利用有限空间，实现最优布局、发挥最大功能、提供最多需求，是我们必须慎重考虑的内容。

一是线上要互联互通。

城市道路建设一直备受市民关注，虽然这几年在道路建设上投入了大量精力、人力、财力，但依旧有一些断头路、瓶颈路尚未打通。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我们列出了工农路南延、伍子胥大道拓宽改造、三将路新建、真州东路拓宽改造等重点道路工程，目前正在有序推进。下一步将加大投入力度，着力构建内部大循环、外部大连通的城市路网体系。

二是点上要实用高效。

X是一个县级城市，相较周边地区，城区面积不大，人口也不多。因此，无论是建设公共服务设施，还是推进商业开发，都要依照实际需求和功能发挥进行布局，体现科学性、实用性、效益性。比如，在打造公园体系过程中，要注重生态、体育、休闲功能的叠加，符合市民需求，体现市民满意。再如，在建设商业综合体过程中，要超前谋划、科学定位，避免低端重复、同类竞争。

三是片上要改造提升。

今年，我们将安居保障、旧城改造纳入城建“双十工程”，统筹推进棚户区改造和安置房建设、老旧小区整治和危房解危、三河公园片区改造等，当中涉及了大量拆迁，这也是我们目前重点推进的工作。通过以拆促建，实现城市空间的疏通和重塑。

03造精品，铸就城市地标。刚才，我们认真聆听了市政协第一调研组的报告，这对我市下一步打造城市精品、提升城市品质带来很多有益的启示。

一方面，要将精品理念融入城市。X的城市建设要开启精品时代，更加注重内在功能和品质，更加塑造舒适宜居的城市公共开放空间。要将“精品”理念贯穿到设计和施工的全过程，在精益求精中提升城市的美誉度。在规划环节，要高起点、高定位，引入国内外优质建筑设计团队，邀请知名专家、设计大师参与工程设计，让高品质成为工程设计的标配。在建设环节，要遴选具备高超技艺、匠心精神的建筑队伍，在材料选择、工艺选择、技术运用等方面，注重质量把关和细节处理，确保符合设计标准。在管理环节，加强工程质量全过程监控，健全工程竣工验收流程，委托第三方开展工程质量检验，确保工程优质完成。

另一方面，要将精品工程嵌入城市。在地标建筑、基础设施、商业街区等方面，要尽快形成更多的精品工程，以一个一个的精品造就城市标志和视觉形象。尤其是去年开始谋划推进的滨江新城“三个一”工程，要加快规划设计、工程建设进度，按照时点要求，年底前要完成滨江新城普通高中主体工程，开工建设人民医院东区院、文化中心，让广大市民感受到城市的真实变化。

04创特色，彰显城市魅力。一要彰显文化特色。刚才，市政协第三调研组作了专题报告。X拥有漕运盐运文化、园林文化、县学文化、名人文化等诸多历史文化。在城市建设过程中，这些文化如何保护、挖掘、体现至关重要。特别是在寤园综合开发、三河公园建设、大码头历史街区保护开发过程中，要综合考虑文化建筑、文化元素、文化名人的嵌入，打造城市的历史风景，形成城市的独特记忆。要结合老城改造、新城建设，通过石雕、碑刻、橱窗、文化墙等多种形式，更多地宣传、展示X的人文特色。

二要彰显现代特色。城市是在不断发展中的，也要融入现代化的元素，这关系着城市的长远发展。城市的开发要摈弃传统搞房地产的思维，在科技综合体、楼宇经济、金融中心等方面要有新的探索和突破。尤其是在与大集团、大企业合作开发过程中，要运用市场经营管理，注重产城融合，强化产业导入，激发城市发展的活力。

三要彰显水韵特色。水是城市的灵魂。在城市建设中，水作为最关键的生态环境因素介入其中，起着影响城市风格、美化城市环境的重要作用。近年来，我们大力实施“翡翠项链”工程，着力打造“七河一带”，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下一步，要围绕“七河一带”，疏通城区水系，加快水岸景观建设。尤其是大力推进大江风光带建设，体现生态效果、景观效应，展示滨江风貌。

以上是围绕今天协商主题，提出的几点想法，下一步还要深入研究、细化落实。当前，我们既要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努力实现高水平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目标，又要细致研究新的五年规划，以崭新的精神风貌迎接现代化建设的新征程。在此重要的交汇时点上，更加需要市政协与市政府共克时艰、携手同行。借今天会议机会，我就加强政府和政协的联系合作再谈三点意见：

一要畅通知情知政渠道。进一步加强与政协的联系，更好地发挥政协“人才库”的优势和“智囊团”的作用。大力支持政协组织开展视察、专题调研、问政咨询、民zhu评议、行风评议等各项活动，为改进政府工作献计献策，帮助政府抓好重大决策的落实。

二要主动接受政协监督。进一步强化协商意识，执行好定期向政协通报制度。对于涉及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点工作，决策前主动与政协多协商、多通气、多征求意见，及时把政协组织的建设性意见纳入到政府决策之中。支持政协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重大政策贯彻落实情况等进行监督。

三要支持政协履行职责。坚持政府与政协对口联系等经常性的联系制度，互通情况，交流信息。完善提案交办、催办、答复、反馈制度，狠抓政协提案落实。主动关心政协委员的工作和生活，切实帮助排忧解难，为委员们更好地履职提供保障。

**第五篇：中国人民银行法范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十二 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4年2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胡锦涛 2024年12月27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的决定

(2024年12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作如下修改：

一、第一条修改为：“为了确立中国人民银行的地位，明确其职责，保证国家货币政策的正确制定和执行，建立和完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维护金融稳定，制定本法。”

二、第二条第二款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在国务院领导下，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

三、第四条第一款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履行下列职责：

“(一)发布与履行其职责有关的命令和规章；

“(二)依法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

“(三)发行人民币，管理人民币流通；

“(四)监督管理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

“(五)实施外汇管理，监督管理银行间外汇市场；

“(六)监督管理黄金市场；

“(七)持有、管理、经营国家外汇储备、黄金储备；

“(八)经理国库；

“(九)维护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

“(十)指导、部署金融业反洗钱工作，负责反洗钱的资金监测；

“(十一)负责金融业的统计、调查、分析和预测；

“(十二)作为国家的中央银行，从事有关的国际金融活动；

“(十三)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第六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应当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货币政策情况和金融业运行情况的工作报告。”

五、增加一条，作为第九条：“国务院建立金融监督管理协调机制，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规定。”

六、第十一条改为第十二条，并增加一款，作为第二款：“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应当在国家宏观调控、货币政策制定和调整中，发挥重要作用。”

七、第十二条改为第十三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履行职责的需要设立分支机构，作为中国人民银行的派出机构。中国人民银行对分支机构实行统一领导和管理。

“中国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授权，维护本辖区的金融稳定，承办有关业务。”

八、第十四条改为第十五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的行长、副行长及其他工作人员，应当依法保守国家秘密，并有责任为与履行其职责有关的金融机构及当事人保守秘密。”

九、第二十二条改为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修改为：“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照规定的比例交存存款准备金”；第三项修改为：“为在中国人民银行开立账户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办理再贴现”；第五项修改为：“在公开市场上买卖国债、其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及外汇”。

十、第二十五条改为第二十六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可以根据需要，为银行业金融机构开立账户，但不得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账户透支。”

十一、第二十六条改为第二十七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应当组织或者协助组织银行业金融机构相互之间的清算系统，协调银行业金融机构相互之间的清算事项，提供清算服务。具体办法由中国人民银行制定。

“中国人民银行会同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制定支付结算规则。”

十二、第三十条改为第三十一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依法监测金融市场的运行情况，对金融市场实施宏观调控，促进其协调发展。”

十三、删去第三十一条。

十四、第三十二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有权对金融机构以及其他单位和个人的下列行为进行检查监督：

“(一)执行有关存款准备金管理规定的行为；

“(二)与中国人民银行特种贷款有关的行为；

“(三)执行有关人民币管理规定的行为；

“(四)执行有关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银行间债券市场管理规定的行为；

“(五)执行有关外汇管理规定的行为；

“(六)执行有关黄金管理规定的行为；

“(七)代理中国人民银行经理国库的行为；

“(八)执行有关清算管理规定的行为；

“(九)执行有关反洗钱规定的行为。

“前款所称中国人民银行特种贷款，是指国务院决定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向金融机构发放的用于特定目的的贷款。”

十五、增加一条，作为第三十三条：“中国人民银行根据执行货币政策和维护金融稳定的需要，可以建议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检查监督。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自收到建议之日起三十日内予以回复。”

十六、增加一条，作为第三十四条：“当银行业金融机构出现支付困难，可能引发金融风险时，为了维护金融稳定，中国人民银行经国务院批准，有权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检查监督。”

十七、第三十三条改为第三十五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履行职责的需要，有权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报送必要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其他财务会计、统计报表和资料。

“中国人民银行应当和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国务院其他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建立监督管理信息共享机制。”

十八、删去第三十五条。

十九、第三十九条改为第四十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的财务收支和会计事务，应当执行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接受国务院审计机关和财政部门依法分别进行的审计和监督。”

二十、第四十一条改为第四十二条，修改为：“伪造、变造人民币，出售伪造、变造的人民币，或者明知是伪造、变造的人民币而运输，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公安机关处十五日以下拘留、一万元以下罚款。”

二十一、第四十二条改为第四十三条，修改为：“购买伪造、变造的人民币或者明知是伪造、变造的人民币而持有、使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公安机关处十五日以下拘留、一万元以下罚款。”

二十二、第四十五条改为第四十六条，修改为：“本法第三十二条所列行为违反有关规定，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有处罚规定的，依照其规定给予处罚；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未作处罚规定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区别不同情形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五十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五十万元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对负有直接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十三、第四十九条改为第五十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的工作人员泄露国家秘密或者所知悉的商业秘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二十四、第五十条改为第五十一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的工作人员贪污受贿、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二十五、增加一条，作为第五十二条：“本法所称银行业金融机构，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吸收公众存款的金融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以及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的其他金融机构，适用本法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规定。”

本决定自2024年2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并对条款顺序作相应调整，重新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

（1995年3月18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根据2024年12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的决定》修正）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三章 人民币

第四章 业务

第五章 金融监督管理

第六章 财务会计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八章 附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了确立中国人民银行的地位，明确其职责，保证国家货币政策的正确制定和执行，建立和完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维护金融稳定，制定本法。

第二条中国人民银行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中央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在国务院领导下，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

第三条货币政策目标是保持货币币值的稳定，并以此促进经济增长。

第四条中国人民银行履行下列职责：

（一）发布与履行其职责有关的命令和规章；

（二）依法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

（三）发行人民币，管理人民币流通；

（四）监督管理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

（五）实施外汇管理，监督管理银行间外汇市场；

（六）监督管理黄金市场；

（七）持有、管理、经营国家外汇储备、黄金储备；

（八）经理国库；

（九）维护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

（十）指导、部署金融业反洗钱工作，负责反洗钱的资金监测；

（十一）负责金融业的统计、调查、分析和预测；

（十二）作为国家的中央银行，从事有关的国际金融活动；

（十三）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职责。

中国人民银行为执行货币政策，可以依照本法第四章的有关规定从事金融业务活动。

第五条中国人民银行就货币供应量、利率、汇率和国务院规定的其他重要事项作出的决定，报国务院批准后执行。

中国人民银行就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有关货币政策事项作出决定后，即予执行，并报国务院备案。

第六条中国人民银行应当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货币政策情况和金融业运行情况的工作报告。

第七条中国人民银行在国务院领导下依法独立执行货币政策，履行职责，开展业务，不受地方政府、各级政府部门、社会团体 和个人的干涉。

第八条中国人民银行的全部资本由国家出资，属于国家所有。

第九条国务院建立金融监督管理协调机制，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规定。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十条中国人民银行设行长一人，副行长若干人。

中国人民银行行长的人选，根据国务院总理的提名，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决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任免。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由国务院总理任免。

第十一条中国人民银行实行行长负责制。行长领导中国人民银行的工作，副行长协助行长工作。

第十二条中国人民银行设立货币政策委员会。货币政策委员会的职责、组成和工作程序，由国务院规定，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应当在国家宏观调控、货币政策制定和调整中，发挥重要作用。

第十三条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履行职责的需要设立分支机构，作为中国人民银行的派出机构。中国人民银行对分支机构实行统一领导和管理。

中国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授权，维护本辖区的金融稳定，承办有关业务。

第十四条中国人民银行的行长、副行长及其他工作人员应当恪尽职守，不得滥用职权、徇私舞弊，不得在任何金融机构、企业、基金会兼职。

第十五条中国人民银行的行长、副行长及其他工作人员，应当依法保守国家秘密，并有责任为与履行其职责有关的金融机构及当事人保守秘密。

第三章 人民币

第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是人民币。以人民币支付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一切公共的和私人的债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收。

第十七条人民币的单位为元，人民币辅币单位为角、分。

第十八条人民币由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印制、发行。

中国人民银行发行新版人民币，应当将发行时间、面额、图案、式样、规格予以公告。

第十九条禁止伪造、变造人民币。禁止出售、购买伪造、变造的人民币。禁止运输、持有、使用伪造、变造的人民币。禁止故意毁损人民币。禁止在宣传品、出版物或者其他商品上非法使用人民币图样。

第二十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印制、发售代币票券，以代替人民币在市场上流通。

第二十一条残缺、污损的人民币，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兑换，并由中国人民银行负责收回、销毁。

第二十二条中国人民银行设立人民币发行库，在其分支机构设立分支库。分支库调拨人民币发行基金，应当按照上级库的调拨命令办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违反规定，动用发行基金。

第四章 业务

第二十三条中国人民银行为执行货币政策，可以运用下列货币政策工具：

（一）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照规定的比例交存存款准备金；

（二）确定中央银行基准利率；

（三）为在中国人民银行开立账户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办理再贴现；

（四）向商业银行提供贷款；

（五）在公开市场上买卖国债、其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及外汇；

（六）国务院确定的其他货币政策工具。

中国人民银行为执行货币政策，运用前款所列货币政策工具时，可以规定具体的条件和程序。

第二十四条中国人民银行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经理国库。

第二十五条中国人民银行可以代理国务院财政部门向各金融机构组织发行、兑付国债和其他政府债券。

第二十六条中国人民银行可以根据需要，为银行业金融机构开立账户，但不得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账户透支。

第二十七条中国人民银行应当组织或者协助组织银行业金融机构相互之间的清算系统，协调银行业金融机构相互之间的清算事项，提供清算服务。具体办法由中国人民银行制定。

中国人民银行会同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制定支付结算规则。

第二十八条中国人民银行根据执行货币政策的需要，可以决定对商业银行贷款的数额、期限、利率和方式，但贷款的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第二十九条中国人民银行不得对政府财政透支，不得直接认购、包销国债和其他政府债券。

第三十条中国人民银行不得向地方政府、各级政府部门提供贷款，不得向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及其他单位和个人提供贷款，但国务院决定中国人民银行可以向特定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贷款的除外。

中国人民银行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

第五章 金融监督管理

第三十一条中国人民银行依法监测金融市场的运行情况，对金融市场实施宏观调控，促进其协调发展。

第三十二条中国人民银行有权对金融机构以及其他单位和个人的下列行为进行检查监督：

（一）执行有关存款准备金管理规定的行为；

（二）与中国人民银行特种贷款有关的行为；

（三）执行有关人民币管理规定的行为；

（四）执行有关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银行间债券市场管理规定的行为；

（五）执行有关外汇管理规定的行为；

（六）执行有关黄金管理规定的行为；

（七）代理中国人民银行经理国库的行为；

（八）执行有关清算管理规定的行为；

（九）执行有关反洗钱规定的行为。

前款所称中国人民银行特种贷款，是指国务院决定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向金融机构发放的用于特定目的的贷款。

第三十三条中国人民银行根据执行货币政策和维护金融稳定的需要，可以建议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检查监督。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自收到建议之日起三十日内予以回复。

第三十四条当银行业金融机构出现支付困难，可能引发金融风险时，为了维护金融稳定，中国人民银行经国务院批准，有权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检查监督。

第三十五条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履行职责的需要，有权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报送必要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其他财务会计、统计报表和资料。

中国人民银行应当和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国务院其他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建立监督管理信息共享机制。

第三十六条中国人民银行负责统一编制全国金融统计数据、报表，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公布。

第三十七条中国人民银行应当建立、健全本系统的稽核、检查制度，加强内部的监督管理。

第六章 财务会计

第三十八条中国人民银行实行独立的财务预算管理制度。

中国人民银行的预算经国务院财政部门审核后，纳入中央预算，接受国务院财政部门的预算执行监督。

第三十九条中国人民银行每一会计的收入减除该支出，并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核定的比例提取总准备金后的净利润，全部上缴中央财政。

中国人民银行的亏损由中央财政拨款弥补。

第四十条中国人民银行的财务收支和会计事务，应当执行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接受国务院审计机关和财政部门依法分别进行的审计和监督。

第四十一条中国人民银行应当于每一会计结束后的三个月内，编制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相关的财务会计报表，并编制报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公布。

中国人民银行的会计自公历１月１日起至１２月３１日止。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二条伪造、变造人民币，出售伪造、变造的人民币，或者明知是伪造、变造的人民币而运输，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公安机关处十五日以下拘留、一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三条购买伪造、变造的人民币或者明知是伪造、变造的人民币而持有、使用，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公安机关处十五日以下拘留、一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四条在宣传品、出版物或者其他商品上非法使用人民币图样的，中国人民银行应当责令改正，并销毁非法使用的人民币图样，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五条印制、发售代币票券，以代替人民币在市场上流通的，中国人民银行应当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处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六条本法第三十二条所列行为违反有关规定，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有处罚规定的，依照其规定给予处罚；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未作处罚规定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区别不同情形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五十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五十万元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对负有直接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七条当事人对行政处罚不服的，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提起行政诉讼。

第四十八条中国人民银行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违反本法第三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提供贷款的；

（二）对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的；

（三）擅自动用发行基金的。

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造成损失的，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应当承担部分或者全部赔偿责任。

第四十九条地方政府、各级政府部门、社会团体和个人强令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法第三十条的规定提供贷款或者担保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部分或者全部赔偿责任。

第五十条中国人民银行的工作人员泄露国家秘密或者所知悉的商业秘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第五十一条中国人民银行的工作人员贪污受贿、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第八章 附则

第五十二条本法所称银行业金融机构，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吸收公众存款的金融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以及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的其他金融机构，适用本法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规定。

第五十三条本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